

证券代码：832813

证券简称：瑞博检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宝璋
设立日期	1996年1月4日
注册资本	8700万人民币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旺路27号
邮编	650103
所属行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设计、规划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咨询策划设计、施工图审查、岩土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管理、EPC总承包、全过程咨询等专业技术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124313632090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杨宝璋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云南瑞博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12月27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0 股， 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6,966,000 股，占比 6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6,966,000 股，占比 6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占比 6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0,812 股，占比 16.9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995,118 股，占比 43.0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有	2023年12月27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签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份质押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高俊将其持有的公众公司 6,966,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行使，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 6,966,000 股，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60.00%。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2023年12月27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签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份质押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高俊将其持有的公众公司 6,966,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行使，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 6,966,000 股，占公众公司总股本的 60.00%。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是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取得公众公司的控制权，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拟借助资本市场平台，逐步整合优质资源，拓宽公众公司业务领域，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公众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众公司股份价值和取得股东回报。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27日，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签订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根据协议约定，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向高俊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瑞博检测60%股份。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向高俊签发股东凭证，在相关协议签署后10个工作日内向其住所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备案手续，确认高俊的股东身份。

本次收购拟采取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实现过户登记。鉴于高俊所持瑞博检测的股份中有部分属于限售股，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限售后方可实现过户。因此，交易双方同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质押合同》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实现标的公司控制权的转移。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2、《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3、《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4、《表决权委托协议》；
- 5、《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与高俊股份质押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昆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